

# 关于组织 2018 年下半年及部分上半年汉语教师 志愿者报名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孔子学院发展规划（2012-2020 年）》，做好汉语教师志愿者（以下简称“志愿者”）选派工作，孔子学院总部/国家汉办现公布 2018 年下半年及部分上半年志愿者岗位需求并组织志愿者报名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 一、岗位信息

2018 年下半年新选志愿者岗位 2536 个。优先面向孔子学院中方合作院校招募 1672 名孔子学院志愿者（详见附件 1）；面向全国各类学校招募 864 名普通项目志愿者（详见附件 2）；另需补选 2018 年上半年志愿者 606 名。

## 二、报名

### （一）报名时间

1. 2018 年上半年志愿者岗位须在 2018 年 1 月 3 日至 1 月 14 日期间报名（考试时间为 2 月 1 日-2 日）。
2. 2018 年 7-9 月赴任的志愿者岗位及部分签证周期较长的志愿者岗位须在 2018 年 1 月 17 日至 3 月 6 日期间报名（考试时间为 3 月 24 日-25 日）。
3. 2018 年下半年其他志愿者岗位须在 2018 年 1 月 17 日至 3 月 26 日期间报名（考试时间为 4 月 14 日-15 日）。

## （二）报名对象

2018年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在读研究生，在职教师，退休教师，回国志愿者。掌握赴任国语言、专业为汉语国际教育、有《国际汉语教师证书》考试成绩者和品学兼优的学生干部优先。

## （三）报名条件

详见附件岗位信息表。

## （四）报名程序

1. 登录《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在线管理平台》（以下简称“管理平台”）[vct.hanban.org](http://vct.hanban.org)，注册新用户，填写基本信息。
2. 选择岗位，填写中、英文《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和《汉语教师志愿者综合情况审核表》（以下简称《审核表》）并在线提交。
3. 在线生成 PDF 版中、英文《申请表》，打印、本人签字后，在线上传提交。
4. 将签字版中英文《申请表》《审核表》和学历学位（大学四年级在读学生出具在读证明）、普通话、外语证书等材料复印件提交给所在学校审核。省属学校审核通过后须提交省教育厅审核（《审核表》必须获得省教育厅审核签字）。在职教师报名者经所在学校审核同意后须将全套申请材料按程序提交省教育厅审核批准。
5. 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或部属高校审核

后择优推荐给国家汉办。

6. 国家汉办综合评审后确定参加考试人选（候选人）。

在线报名时，须注意不同岗位的不同报名截止时间和考试时间。全部申请过程节点均会得到通知，请关注管理平台及注册邮箱通知，保持手机畅通。

### 三、选拔

志愿者候选人须参加国家汉办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主要考察政治素质、专业知识、教学技能、跨文化交际能力、外语沟通能力和心理素质等。国家汉办将根据项目要求分期分批组织选拔考试。选拔考试成绩一年内有效，半年内只能参加一次考试。

2018年上半年岗位考试时间将在2018年2月1日-2日进行，2018年下半年志愿者岗位考试时间将在2018年3月24-25日和4月14-15日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 四、培训

国家汉办将根据岗位需求和选拔考试成绩确定参加储备培训人员名单。储备培训将根据项目要求分期分批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 五、录取

国家汉办根据最终确认的岗位需求数量、选拔考试及培训综合考核成绩确定录取名单。

### 六、派出

志愿者派出时间根据各岗位具体要求确定，任期通常为一学年。任期结束考核合格者可申请延期，同一国家任期最多不超过三年。派出前，由推荐学校或所属教育厅（教委）与志愿者签署《汉语教师志愿者出国任教协议书》。

## 七、待遇

志愿者的生活津贴、住宿、保险、国际旅费等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赴国外担任汉语教师志愿者服务期满相关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2〕3号），志愿者在保留应届毕业生待遇、保留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和学籍、报考硕士研究生初试加分、申请国家公派留学项目优先录取、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教师和孔子学院专职教师优先录用等方面享受优惠政策。

- 附件: 1. 2018年下半年赴孔院（课堂）志愿者岗位信息表  
2. 2018年下半年普通志愿者岗位信息表  
3. 2018年上半年部分志愿者岗位信息表

孔子学院总部/国家汉办

2018年1月2日